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9 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如期召开。在保障所有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监事会会议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共 3 人，参加表决的监事有：张建华先生、李颖慧女士、李智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 412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手续。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而离职的，公司有权购回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16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 444,392 股。

3.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 16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444,392 股限制性股票。现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5,717,98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5,273,596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65,717,98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865,717,988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65,273,59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865,273,596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其他条款不变。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2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9 日分别以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召开公司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如期召开。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本次董事会采用通讯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同时提交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8 人，参加表决的董事有：佟毅先生、张德国先生、任晓东女士、石碧先生、王尚文先生、任发政先生、陈国强先生、李世辉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1.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事宜。本次可申请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475,736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 0.24%。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2. 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由于 16 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 444,392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注销，将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若在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结束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购回价格作相应的调整；上述拟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享有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3.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 16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应予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 444,392 股限制性股票。现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5,717,988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5,273,596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65,717,988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865,717,988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65,273,596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865,273,596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其他条款不变。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4.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2 月 9 日（星期三）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9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蚌埠市涂山路 343 号中粮科技

9.公司将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星期三）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提交。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1 月 25 日 9:00-11:30、13:00-17:00

3.登记地点：蚌埠市涂山路 343 号中粮科技 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 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

(2) 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3) 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

(4) 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参加现场会议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 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涂山路 343 号

联系人：孙淑媛

联系电话：0552-4926909

电子信箱：zlshahstock@163.com

2.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预计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30；

2.投票简称为：中粮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2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2 月 9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2.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16 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444,392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444,392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注册资本将减少 444,392 元。公司股本总额由 1,865,717,988 元减少至 1,865,273,596 元。

若在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结束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上述拟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相应的发生变化。

由于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 16 位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444,392 股。

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目前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9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见《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3）、《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 2019-065）。

2.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情况见公司《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8）。

3.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26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31,830,700 股，占中粮科技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723%。授予价格为 4.92 元/股。具体情况见《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9）、《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0）、《关于向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1）。

4.2020 年 2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2），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毕，新增股份 18,119,411 股，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上市。

5.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公司 2 名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5,800 股。具体情况见《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1）、《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

6.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见《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

7.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5）。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手续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65,763,788 股减少至 1,865,717,988 股。

8.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见《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

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由于以下股权计划激励对象已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 444,392 股限制性股票。

姓 名	拟回购数量（股）	股份登记日期	备 注
沈林梅	15,000	2020 年 2 月	退 休
何小平	67,883	2020 年 2 月	调 离
桑 飞	38,010	2020 年 2 月	调 离
闫 永	38,775	2020 年 2 月	调 离
桑柃圣	14,513	2020 年 2 月	调 离
翟 斌	14,513	2020 年 2 月	调 离
赵广瑞	14,513	2020 年 2 月	调 离
张敬赛	11,610	2020 年 2 月	调 离
马 兰	9,675	2020 年 2 月	调 离
张春梅	22,500	2020 年 2 月	调 离
李文武	7,500	2020 年 2 月	调 离
赵唐斌	19,350	2020 年 2 月	调 离
陈 曦	36,190	2020 年 2 月	个人主动辞职
杨 纪	25,800	2020 年 2 月	个人主动辞职
洪甜甜	18,060	2020 年 2 月	个人主动辞职
赵永武	90,500	2020 年 2 月	个人主动辞职

三、回购价格、数量及金额

1.回购价格、数量及金额

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五章第五十条的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回购限制性股票的价格由 4.92 元/股调整为 4.839 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为 444,392 股，公司应就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回购款项 2,211,041.53 元，全部来自于公司自有资金。

2.其他说明

因公司股票回购注销涉及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回购注销程序较多，时间周期较长。故若在本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结束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上述拟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上述拟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不享有公司现金分红。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总额由 1,865,717,988 股减少至 1,865,273,596 股。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

五、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拟变化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901,306,873	48.31		444,392	900,862,481	48.3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8,073,611	0.97		444,392	17,629,219	0.94
二、无限售流通股	964,411,115	51.69		0	964,411,115	51.70
三、总股本	1,865,717,988	100		444,392	1,865,273,596	100

六、后续安排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后，不影响后续计划的实施。

七、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核实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经审议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规定，回购注销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回购注销 1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4,392 股。

2.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同意回购注销 1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4,392 股。

八、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中粮科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注销的事由、数量、回购价格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尚需就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相关法律程序。

九、备查文件

1.中粮科技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中粮科技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3.中粮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3 日

股票代码：000930 股票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 4,475,736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4%；

2.本次限制性股票在相关部门办理完解锁手续后、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 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粮科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共 412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 4,475,736 股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及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见《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3）、《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6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 2019-065）。

2.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情况见公司《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8）。

3.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26 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31,830,700 股，占中粮科技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723%。授予价格为 4.92 元/股。具体情况见《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79）、《七届监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0）、《关于向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81）。

4.2020 年 2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2），公司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毕，新增股份 18,119,411 股，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上市。

5.2021 年 1 月 19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公司 2 名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45,800 股。具体情况见《七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1）、《七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2）。

6.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见《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7）。

7.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5）。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手续办理完毕，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865,763,788 股减少至 1,865,717,988 股。

8.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见《八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八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满足的说明

（一）锁定期已届满

根据《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满 24 个月起为本计划的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 4 次解锁：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2 年（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 年（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3 年（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 年（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4 年（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5 年（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5 年（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 年（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为 2019 年 12 月 26 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届满进入第一个解锁期，激励对象可解锁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5%。

（二）满足解锁条件情况的说明

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	是否达到解锁条件说明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6）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的机构、监事会或者审计部门对上市公司业绩或年度财务报告提出重大异议的。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员；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员；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限制性股票解锁时，公司和个人须满足以下业绩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以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4.2%，且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 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8%，且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 经营产周转率不低于 8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水平。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 限制性股票解锁数量与所在企业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和个人业绩指标考核结果挂钩。按照激励对象所适用的绩效考核办法，根据激励对象在最近一个年度考核结果，个人考核结果为“称职”“可”100%解锁相应份额的限制性股票，若个人考核结果为“不称职”则不得解锁，激励对象当年度限制性股票实际可解锁额度由公司业绩考核和个人业绩考核两个层面的考核结果共同确定。若未达到解锁条件，则该解锁期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1）公司业绩考核结果如下 ROE:5.22%，75 分位值 4.97%，满足解锁条件。 净利润定基复合增长率：20.32%，75 分位值 9.80%，满足解锁条件。 总资产周转率：105.78%，75 分位值 97.58%，满足解锁条件。 （2）2019 年授予激励对象中共计 412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度个人考核结果达标，满足解锁条件，合计解锁 4,475,736 股。
4.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激励对象当年已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在发生之日起解锁：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 （1）激励对象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退休后不受雇于竞争对手时； （2）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时； 3.激励对象死亡时（由其法定继承人按规定解锁）； 4.激励对象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时； 5.激励对象并非由于绩效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而被公司辞退时； 6.激励对象成为独立董事、监事或其他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的人员时； 7.激励对象的劳动合同到期，公司不与其续约时。	激励对象中共有 11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发生组织调动，1 名激励对象到达法定退休年龄且未受雇于竞争对手，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发分配［2008］171 号）文件相关规定，当年已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91,278 股，可在解锁日参与解锁；尚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3,842 股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5.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有权按照授予价格和回购实施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孰低值回购： 1.激励对象在劳动合同期内主动提出辞职时； 2.激励对象的劳动合同到期不与公司续约时； 3.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工作岗位、绩效不合格、过失、违法违规等原因不在本方案规定的激励范围之内时； 4.激励对象退休后受雇于竞争对手时。	激励对象中，有 2 名激励对象因 2020 年个人提出辞职，其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800 股，已经于 2021 年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回购。 激励对象中，有 4 名激励对象 2021 年因个人提出辞职，其所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70,550 股，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和回购实施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孰低值购回回购注销。

注：根据《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十六条“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对标企业样本若出现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合理剔除或更换样本”的规定，根据原对标企业选取原则，共替换 3 家对标企业。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本次股激励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且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无差异。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办理股权激励第一期解锁事宜。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激励对象及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

层级	姓名/人数	认购股数	可解锁人数	认购股数	第一期可解锁股数	第一期实际解锁股数	实际解锁股数占认购股数比例
董事及高管	佟 毅	672,800	1	672,800	168,200	168,200	0.25
	张德国	463,100	1	463,100	115,775	115,775	0.25
	王 宇	473,500	1	473,500	118,375	118,375	0.25
	潘喜春	258,700	1	258,700